

# 永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金华市生态环境局永康分局 文件

永发改〔2021〕87号

## 关于印发《永康市推进塑料污染治理三年 攻坚行动专班方案》的通知

市委宣传部、市经信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商务局、市文广旅体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市邮政管理局：

根据《浙江省塑料污染治理三年攻坚行动计划（2021-2023年）》（浙发改环资〔2021〕26号）和《金华市推进塑料污染治理三年攻坚行动工作专班方案》（金发改能源〔2021〕15号）有关要求，为进一步加强全市塑料污染治理工作组织领导，经征求各单位意见，市发改局、市生态环境局永康分局联合制定了《永康市推进塑料污染治理三年攻坚行动专班方案》，现印发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

永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

金华市生态环境局永康分局

2021年12月31日

# 永康市推进塑料污染治理三年攻坚行动 工作专班方案

为贯彻落实《浙江省塑料污染治理三年攻坚行动计划（2021-2023年）》（浙发改环资〔2021〕26号）和《金华市推进塑料污染治理三年攻坚行动工作专班方案》（金发改能源〔2021〕15号），加强对全市塑料污染治理工作领导和组织实施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## 一、专班组成

**组 长：**支敦勋 市发改局党组成员  
朱朝厅 市生态环境局永康分局总工程师

**成 员：**章 茹 市发改局能源科科长  
应宝庆 市生态环境局永康分局综合管理科科长  
胡伟俊 市委宣传部新闻出版科科长  
盛超超 市经信局行业管理科企业服务中心副主任  
程炜航 市农业农村局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科员  
李小娅 市商务局市场科副科长  
周金洪 市文广旅体局市场管理科（行政审批科）  
副科长  
施旭军 市市场监管局市场合同监管科科长  
张 印 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垃圾分类科科长

胡振惠 市邮政管理局市场监管科副科长

## 二、专班职责

加强对全市塑料污染治理工作的统筹领导，强化部门协同，督促推进全市“治塑”工作，定期调度工作进展，协调解决矛盾问题，总结上报先进典型和经验做法，有力有序推动“治塑”各项工作取得实效。

## 三、有关专项小组组成及职责

为便于工作组织落实，按照省三年攻坚行动计划“十大”专项行动部署，工作专班下设9个专项小组，设立专班总协调员和小组联络员，总协调员由市发改局和市生态环境局永康分局相关科室科长兼任，小组联络员由各专项行动牵头单位排序第一的单位担任，负责小组专项行动牵头落实和汇总报送，各小组成员单位及具体职责任务详见《浙江省塑料污染治理三年攻坚行动计划（2021-2023年）》第二部分“重点任务”明确内容。

## 四、运行机制

### （一）专项统筹

根据省三年攻坚行动明确的任务要求，组织推动全市年度“治塑”任务部署、推进及总结报送，统筹协调全市“治塑”工作。

### （二）阶段会商

每季度组织一次专班成员会商，由专班组长轮流负责召集，专班成员参加，定期调度工作进展，协调解决矛盾困难。

### （三）总结报送

每年6月10日前，各专项小组联络员向总协调员报送工作推进情况及下步工作计划。每年12月10日前，各专项小组联络员向总协调员梳理报送年度“治塑”工作成效、存在问题及下步工作安排。总协调员负责将全市年度“治塑”工作总结报送市发改委、市生态环境局。

### （四）讲评通报

专班每半年检查通报一次全市塑料污染治理实施情况，并将各专项行动进展情况报送市政府。

## 五、保障措施

工作专班成员原则上在所属单位办公，不安排集中办公。塑料污染治理年度任务部署会和季度会商例会由市发改局、市生态环境局永康分局协商后统一安排，联合执法检查专项部署会由生态环境分局负责组织，各专项小组协调会视工作进展组织会商。

专班组成人员期间如有变动，由所在单位接任人员续任。